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一〇四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公司平鎮廠 A1-2 會議室

出席：審計委員 余尚武、彭雲宏、蔡松棋，計三人。

列席：財務長 洪冠文、稽核主任 張維漢、勤業眾信 龔雙雄會計師、LED 處長 李彥志、
製造中心副處長 鮑世勇

主席：獨立董事 余尚武

記錄：吳美賢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案由：上次審計委員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 103 年 12 月 22 日第一屆一〇三年第六次審計委員會會議紀錄，詳附件
（一），提請 確認。

決議：准予確認。

（二）案由：認列長期投資損失報告案。

說明：略，詳附件（二）。

決議：准予備查。

四、討論事項

（一）案由：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已編製完竣，詳附件（三），已委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雙雄、翁博仁會計師進行查核。

2、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詳附件（三）。

3、本案俟本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經會計師出具
查核報告書及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依法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4、以上，謹提請 討論。

余董事：略。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並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案由：本公司擴廠擴線計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略。

余董事：略。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

（三）案由：本公司 xxx 產品投資計畫案，提請 討論。

說明：略。

余董事：略。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

(四) 案由：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內部控制聲明書及稽核業務報告案，提請 審議。

說明：1、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

依金管會證期局發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呈送本公司 103 年 KPI 報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報告、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台晶(寧波)，台晶(重慶)年度董事決議文及內控設計與執行皆有效(採全面法令均聲明時適用)聲明書，詳附件(六)。

2、103/12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暨 104/1~2 月份稽核報告，詳附件(六)。

3、以上，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3 時 00 分。